

A  
STORY  
A  
TRUE  
STORY

黄若来  
作品

倾情  
上市

# 墓地樱花

全世界的牛奶  
倒进全世界的水里

我是一只飞蛾，你是一团火  
我朝你扑过来了，就是这么简单

在非典中逝去的  
初恋女友凄美且性感  
一段温婉动人的生死虐恋  
打磨二十遍耗时十年

/我是世代为奴的人的一个后代/  
/只要你不嫌弃注定是你的人/

/一如基督教徒都需要接受洗礼/  
/我也得给自己来一场轰轰烈烈  
的洗礼/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cn



# 墓地樱花

黄若来著中国现代爱情小说



中国文联出版社  
<http://www.clapnet>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墓地樱花 / 黄若来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15.9  
ISBN 978-7-5190-0357-9

I. ①墓… II. ①黄…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23430号

## 墓地樱花

---

作 者 黄若来

---

出 版 人: 朱 庆

终 审 人: 奚耀华

复 审 人: 王 军

责任编辑: 郭 锋

责任校对: 王洪强

封面设计: 清 风

责任印制: 陈 晨

---

出版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10号, 100125

电 话: 010-65389152 (咨询) 65067803 (发行) 65389150 (邮购)

传 真: 010-65933115 (总编室), 010-65033859 (发行部)

网 址: <http://www.clapnet.cn>

E-mail: [clap@clapnet.cn](mailto:clap@clapnet.cn)

[hus@clapnet.cn](mailto:hus@clapnet.cn)

---

印 刷: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

装 订: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徐波律师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

开 本: 880×1230

1/32

字 数: 200千字

印 张: 10

版 次: 2015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7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90-0357-9

定 价: 32.00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自序

2006年6、7月份（准确日期想不起来，只依稀记得天气刚好变得炎热），开始着手《墓地樱花》的创作（说“创作”似乎有点抬举自己，但又找不出别的合适词语），2011年的4月3日，在正文末尾加上“全文完”三个字。我当时本来很想大醉一场，或者去酉水河边大喊几声“我好了不起”之类的话，一番思虑后又没有那样做，而是立刻着手修改工作，至2012年11月，才好歹完工。完工后仍觉不妥，便再次修改一遍，还想修改第三遍，不料因生计问题耽搁了两年。直到2015年5月，才再次想起它，此后便是对它无止休的重铸和打磨。

我说这些，不表示它就一定会被人喜欢。只能说明身为作者的我根本就没有什么才华，个人的创作水平还没有达到一锤定音的高度。比方说我在修改的过程中，就发现大量对读者而言可能痛苦的东西，于是——删之，颇有点重新来过的味道。初稿的28万字，定稿时只剩下18万字多点了。作为我本人，倒是希望字数越少越好。

动笔之初，我的想法比较简单：写一篇让人伤心难过的恋爱小说，于是联想到2003年那一场声势浩大的“非典”。但是在漫长的创作过程中，为了弥补故事的完整性，又不得不加入一些涉及神学、医学等多个领域的东西。我在这些领域的知识近乎为零，所以只好翻阅和搜集资料，光是这项工作，就花掉接近一半的时间。其结果，成了一篇看似简单，实则不是特



别简单的东西（这当然是我自以为是的看法）。

诚然，这是一篇现实主义风格的小说，故事就发生在你和我的身边。情节的设计，不亚于我读过的任何一篇同类型小说（当然我读过的作品不多，只是对喜欢的百读不厌，说成是一只井底之蛙一点也不过分）。比较适合在校大学生，以及年龄老大的 70 后和 80 后。

另外，这篇东西献给我的大学，以及我接触过的一些女孩和男孩，里面真实地引用了他们的姓名——这也是我坚持写完的一个原因（并非主要原因）。还借用了一些认识但未结识的人的生活和人生。“我”并不是我，因此您在读它的时候，请尽量把自己放置进去。“我”就是您。不想拉远与读者之间的距离，正如我不想自己的东西无人问津一样，那是我正在追求，且会一直追求下去的。

最后，感谢林少华老师（上大学时一直在读林少华老师的译著，他是我的老师，我的朋友，我的知音）。感谢摄影师汤小杏小姐提供和模特杨艾琳小姐授权的封面。感谢摄影师唐磊先生提供和模特廖银玥小姐授权的扉页。感谢我的家人、同学、朋友，谢谢你们忍耐我这么长的时间。感谢读过这篇东西的读者朋友们的包容，因为无论怎么看，它都是一篇让人高兴不起来的东西。

黄若来



|                 |     |
|-----------------|-----|
| 自序 .....        | 1   |
| 第一章 橘子洲 .....   | 1   |
| 第二章 青梅竹马 .....  | 14  |
| 第三章 情圣 .....    | 21  |
| 第四章 伊人如斯 .....  | 28  |
| 第五章 放浪形骸 .....  | 51  |
| 第六章 岳麓山 .....   | 69  |
| 第七章 痛苦的记忆 ..... | 105 |
| 第八章 青春有悔 .....  | 135 |
| 第九章 禁果 .....    | 165 |
| 第十章 墓地樱花 .....  | 189 |
| 第十一章 尘埃落定 ..... | 211 |
| 第十二章 香殒 .....   | 262 |
| 第十三章 别妓 .....   | 280 |
| 第十四章 遗失的爱 ..... | 298 |

## 第一章 橘子洲

女孩每天都会跑来我的住处。天一亮就出门，天一黑就回来，简直如一只幽灵一般。几乎不说话，即便是说话，内容也只有只言片语。上面穿一件透明得可以看清楚内衣轮廓的白色雪纺衫，下面穿一条短到大腿根儿的蓝色牛仔裤，一头细密的长发染成金黄色，里面好像有很多虱子一样，她老是掏出双手去挠，以致头发任何时候都显得乱糟糟的。

胸部很丰满，不是E杯就是F杯，臀部富有光泽，腰部极具曲线，本来的玉骨冰肌也晒得恰到好处。可是我没有兴趣。任凭谁也提不起非礼的兴趣。一块鸡蛋大小的疤挂在鼻翼右侧的脸蛋正中间，颜色和形状都很令人胆战，和一条蜷缩成一团的蛔虫差不多。

随身携带一个没有牌子的褐色小挎包，里面塞满了各式各样的发圈和散乱的零钱，没有替换衣服，只是把当天穿过的，利用晚上时间清洗干净，晾在檐廊里，再在早上收回，中间找不到别的衣服，就把我的一件大号T恤套在上身，当做睡裙穿。

至于白天她究竟去了何处，做了何事，我一概不知。我既没有问，她又没有说起。

每天晾完衣服，她会坐在床沿发呆五至二十分钟，然后乖乖地躺下睡觉。如果当日的气温够高的话，那么她就会把身上的T恤揭掉，而以一副全裸的姿态横在那里，有好几次，我在半夜里起来撒尿，都误以为那是一具刚刚停止呼吸的女尸。起先，



我不敢靠近她，只是从仓库里翻出一张竹席，睡在床边的地板上。后来我感冒了，索性不脱衣服，在床的彼头搞到一块很小的地盘。这是一个极限，且里面蕴藏一股杀机，一旦我在睡梦中不小心触摸到她的一根脚趾，她便如同一只受惊的袋鼠，迅速地坐起身，给我一记猝不及防的耳光，然后操起枕头下面的一把水果刀，摆出一副自卫的架势。

“可以看，往前一步取你的狗命！”她恫吓我。

\*

两个星期过后，女孩把出门的时间突然调短了，开始扫地、抹窗、洗衣服，还煮武汉热干面给我吃。

“我叫王静。”当天下午，她自报家门，“那么你的名字呢？”

“黄弟。”我回答。

“好凶悍的一个名字。”

“可能。”

“不是‘可能’，确实很凶悍，感觉不是一个顽固派，就是一个自恋狂。还不如‘黄瓜’好听。”

我忍气吞声。

女孩交抱双臂，坐在我的对面。我正襟危坐，正拿一种凝眸五星红旗的崇敬眼神望着他。两人之间隔着一张餐桌。吃空的两个面碗，摆在圆形桌面的两头，宛如两座遥遥相望的环形山。

“你家里很有钱？”女孩又问。

“有几把火钳。”我回答。

“想当一个皇帝？或者，家里人把你宠幸得像是一个皇帝？”

“开什么国际玩笑。”

我的语气似乎重了一点，她的情绪上来了，若有所思。她思考什么的表情很有戏剧感，上嘴唇自然地微微上扬，眉头紧锁，又顷刻瓦解，俨然一个失败的肥皂泡鼓吹游戏。

女孩站起身，一边收拾餐桌，一边问：

“我的命是你救的？”

“救命？也太夸张了吧。”

“我那天喝高了，是被你背回这里来的？”她换了一种说法。

“是的。”我回答。

“如此说来，我身上的衣服也都是被你脱下来的喽？”

我点头，“上面脏得不可开交，有好多菜渣，有一股酒味儿，有几片血迹。不是都洗得很干净了么？花了人家好长的时间呢。”

“看了？”

“看了？”我不解。

“这个地方。”女孩指着自己的胸部。

“偏着脑袋。必要时才瞟那么一眼，确认位置。”

“确认位置？”

“比如胸罩带钩的吻合方式呀，牛仔裤的拉链被卡住了呀。”

“看见了？”

“看见了，那是后来你故意让我看见的。当时没有看清，说了只是瞟。”

“我不在乎被你看，那无关紧要。作为对救命之恩的一种报答方式，让你看也说得过去。后来的情况你也晓得，想看就看呗，脱光衣服让你看个够。我只是，对你当初的那一种无耻行为感到失望。”

“呃。”

“借宿一个月，没有问题吧？”

“没有问题。”

“以后就叫你‘黄瓜’。‘皇帝’这个名字，会叫人把吃进胃里的东西统统都吐出来的。你也可以管我叫静儿。”

“王婆。”

“再叫一声？”说着，女孩伸出右手的食指和中指，对准



我的两只鼻孔，“不怕鼻孔被戳流血的话。”说罢，去厨房里洗碗去了。

\*

对小部分城里人而言，我住处的条件应该还是算可以的，起码在建筑面积和环境上都享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一栋单层瓦屋，远远观之，形状颇像一顶卓别林头上的礼帽。一室一厅，一厨一卫，再加上一个连我自己都不知道里面究竟装满了什么的地下室仓库。墙壁上的石灰块儿摇摇欲坠，水泥地板千疮百孔。卧室里的墙壁上贴一幅小虎队的演唱会海报。床头柜上摆一只机器猫形状的闹钟。没有电视机之类的现代化设备，除去一套简单的炊具，再就是缺胳膊少腿的几张桌椅。一张席梦思大床倒是崭新的，搬进这里之时，到东方家园采购的。

屋前有一个面积达一百二十平方米的庭院，里面野草丛生，层叠如盖，经常有毒蛇出没，我就逮住过一条。一堵一人多高的环形竹制栅栏把庭院同一片茂密的丛林隔开。院门旁一棵不大也不小的石榴树上，挂着一只颜色发黑的鸟笼。算不得一只鸟笼，只剩下几根竹条的残骸而已。一望见那只鸟笼的残骸，我就会想起在我很小的时候，看见的我外公站在石榴树下逗鸟的情景。

位置在岳麓山的西面，属于山麓和山腰之间的一栋贫民窟式建筑。上山无路，横亘着密不透风的树林。下山的话，只需拐两道弯，便徜徉在西二环的附道上了。极目远眺，整个窑山坡尽收眼底。

便是一所这样的房子。

它是我考进大学那一年，我外婆奖励给我的一件礼物，说什么学习方便些。除一所房子外，礼物还包括一架宗申牌摩托车和一部诺基亚牌手机。

外婆并不是亲外婆，而是我后妈的母亲，膝下只有一对儿女，老伴五年前死于脑梗塞。书香门第，把祖上的基业全部捐

献给了国家，换来的是半个世纪的铁饭碗。

如同我后妈没有生育能力，她哥哥的生育能力也好不到哪里去，婚后第七年，才喜得一个爱女，此后再无添丁。

如果活着的话，那么表妹就只小我一岁。

被绑架的时候，表妹还不满六岁。那天正值放学时间，头戴防护头盔的一个青年男子蹲在我表妹所在幼儿园的大门旁，没有牌照的一辆摩托车停在他的手边。我舅舅从面包车上下来，只是去了一趟附近的一家水果店，回来的时候就发现刚才还坐在助手席上玩橡皮泥的女儿不见了。开车追出三公里，追到的不是女儿，而是女儿在电话那头的求救声。三天后，我舅舅站在摩托车男子指定的一座立交桥上，把塞满假钞的一个皮包扔给桥下的摩托车男子，摩托车男子接住皮包，突破警察的包围圈，逃之夭夭了，我表妹再也没有回来。

我是这么看的：由于我表妹惨遭不测，我舅舅又无别的子嗣，所以我外婆才送给我房子——准确地说不是送，而是借——毕竟，没有血缘，就没有关联。

我在这里逍遥自在了三年多，一直都没有人表示异议。除了王静，那是一个意外。

\*

星期五的下午，坐在食堂里等待开餐时，我的手机响了。李自由在电话里头说家里出大事了，得赶紧回湘潭一趟，问能否借我的宗申一用。

“那车子有力。”他奉承道。

“我在学校的食堂里，来吧。”我说。

“我在师大。”

“你跑去师大干吗？”

“约会。”李自由神气十足地回答。

“坐公共汽车回来。我在食堂里等你。”

“好远。你过来？”



“借人家东西，还要人家送东西上门，什么逻辑！”我有点压不住火。

“拜托了。”

李自由说了师大附近一家网吧的名字，约我过去碰头。

那个时候的网吧，每个人都有一杯茶水奉送。QQ号码只有八位数，视频聊天还没有出来，也没有语音。部分机器用胶合板隔开，制作成一个一个独立的空间，号称雅座。

我钻进一个雅座，一边浏览时事新闻，一边同一个陌生的QQ好友聊天。女性，二十八岁。除此之外，资料栏里再无有价值的信息。起先，两人都只是在迁就对方似的东拉西扯：是哪个地方人呀？叫什么名字呀？喜欢听谁的歌呀？闲聊了大概二十分钟，对方突然冒出一句：

“脱。”

“脱？”我不解。

“脱掉裤子。”

“干吗要脱掉裤子？”

“让我看看你的那儿。”

“哪儿？”

“把儿。”

“是个男的吧？”

“是个美女。”

“有何凭证？”

“如果我是在向你撒谎的话，那么我就被商纣王和西门庆一起拉进一间阴暗的小屋里，后面发生的事，我不说你也应该想象得到。”

我回复：“脱了。”

“人家也脱了呢。”

“呃。”

“快要脱光了呢，只剩下一条带有蕾丝花边的丁字裤，是

粉红色的呢。”

我选中“吃惊”，点击“发送”。

“你说，我是把这条丁字裤直接脱掉呢？还是从床头柜上拿起预备好的一把剪刀，在它中间剪开一道和我嘴唇一样大小的口子？”

得得，什么人呀，这是。

“要是你对丁字裤暂时还上不来感觉的话，那么就先从我的上面开始也是可以的。上面好大，好白，咬一口？”

我选择“流汗”，点击“发送”。

“下面好湿了呢，人家，伸出四根手指摸一下？”

时间显示过了三十分钟，我走出雅座，在网吧大厅里转了一圈，不见李自由，扫兴折回。

“在摸？”对方再次发来信息。

“在摸。”我搪塞道。

“湿湿的，滑滑的，没有欺骗你吧？”

“或许。”

“进来？”问号后面加了个吻。

从雅座外面突然传来一声巨响，貌似一台电脑桌被掀翻了。接着有人咆哮，有人起哄，有人调解。此类脑袋不开窍的事，我见过多次，什么位置不好啦，鼠标不行啦，死机啦。我打开音乐播放器，戴上一副耳机，索性来个不闻不问。

“亲爱的，哪里都行。”

“哦？”

“到底哪里要好些呢？是手上，脸上，还是嘴里？”

我点开网易新闻，三分钟没有搭理她。

“如果你嫌麻烦的话，那么直接里面也是可以的喔，我不怕怀孕的。”

得得，我关掉QQ，摘下耳机，沉进沙发，深深地吸一口气，缓缓地呼出，心想：李自由放我鸽子不成？



起身离座时，被绊了一下，险些栽个跟头。乖乖！沙发上居然还有别人，是一个女孩，歪坐在出口那一头。何时溜进来的呢？我纳闷儿。

“借过。”我大声说。

女孩没有吱声。仔细一看，在打瞌睡。踢她左脚上运动鞋的鞋底，她醒了，睡眼惺忪地看了小会儿我的脸，然后“哇唔”一声，吐在沙发上。我闻到一股馊水味儿和酒味儿，也想吐。

夺门而出时，被女孩一把死死地攥住右手的衣袖。

“请带我离开。”她难受地说。

我用左手使劲地掰开她的手指，出到雅座外面。雅座外面的网吧大厅里一片狼藉，所有的电脑桌都横躺竖卧，鼠标和键盘也都扔得遍地都是，好像刚刚遭受过一场空袭一样。我喊了一声“老板”，想说这里有一个醉鬼，你处理一下。

没有看见老板，在靠近收银台的位置，看见一个女孩，两个男孩。女孩以一种跪下磕头的姿势，瘫软地趴在翻倒在地的一台显示器上。两个男孩则都想置对方于死地似的紧紧地搂成一团，下面的那位额头破裂了，上面的那位脊背中间嵌着一把砍刀，地上血流成河。

我的两条腿都不听使唤了，有点想下跪，背上汗津津的。俄顷，远处传来一阵隐隐约约的警车声。我踉踉跄跄地折回雅座，扶起女孩，冲出网吧，跨上宗申，越过湘江大桥，穿过五一大道，到达火车站时，才发现方向跑反了。心情可以理解，毕竟死了人，警察出动了，我们既是证人，又是疑犯，得逃。

回来的途中，刚把猴子石大桥甩在身后，五对奇装异服的青年男女骑着五架同样装扮奇特的摩托车从匝道下方“轰”的一声蹿了上来，围着我们打了将近两公里的呼哨，要足派头后才离开。

回到瓦屋，凌晨一点都过了。

女孩昏迷了两天。后脑勺有被什么硬物敲击过的痕迹，没

有破皮，但是红肿得很厉害。我脱掉她身上所有的衣服，洗净晒干后又全部穿了回去。期间，李自由打来电话，向我解释放鸽子的事：

“本来想单独一个人回家，不料女朋友死皮赖脸地跟着，我拗不过她，她又不喜欢摩托车，两人只好一起坐大巴——”

不等李自由说完，我挂断电话。

\*

上面，是我和王静初次相遇的情景。过程却是这样：两人在一个不适合相遇的情况下相遇，一起度过一段晦暗的时光后，分道扬镳了。性质同一次失败的商业合作似乎没有什么区别。

是一个学习日的下午。我放学回来，她正在卧室里收拾东西。

“一个月的期限到了。”她说。

“是啊。”我说。

“应该走了。”

我没有表示异议。

她停止收拾东西，拿一种猎人注视猎物的冷峻眼神盯着我的脸，问：“舍不得？”

“还没有吃晚饭吧？”我转移话题，“我在放学回来的路上，买了两份蛋炒饭。我的那一份吃掉了，你的这一份带回来了。喏——”我把装有盒饭的一只塑料袋放在她旁边的床头柜上，然后坐在床沿，面无表情地望着她。

她眼皮一撩，视线从盒饭转回我的脸，一字一顿地问：

“其实，你很想我再多住几天的吧？”

“不想。”我回答。

女孩头也不回地走了。

“要送吗？”我追出屋门，朝走出院门的她大声喊。

“来啊。”她大声回应。

照女孩的指示，我把宗申停靠在阜埠河路口。她下车，登



上水泥台阶，在堤坝上漫步。我吃力地把宗申推上去，跟在她的后面。

“不是说去火车站吗？”我问。

“时间还早。”她不回头地回答。

女孩且走且停。停下时，伏在堤坝右侧的大理石栏杆上，要么朝下面的湘江大吐口水，要么深情地望着对岸的橘子洲。

快走到橘子洲大桥的时候，她下到河床，很久都没有上来。我有点担心，于是小心翼翼地跟了下去，背靠防波堤，观察她的一举一动。她在江水的边上来回踱步，或蹲下，或立起，一副随时准备投江的架势。身上的白色雪纺衫被风吹紧，现出一副姣好的体型。染成金黄色的一头长发随风飘扬，神情显得楚楚动人。盯着她看的时间里，我有点感动，心想她身上的哪里都很漂亮，就是脸上的那个疤不好看。

约二十分钟后，女孩退了回来，像我一样，背靠防波堤躺下。

“坐几点的火车？”我问。

“不坐火车。”

“去火车站不坐火车？”

“坐公共汽车。”

“家在哪儿？”

没有回答。

“回到家应该很晚了吧？不害怕？”我又问。

“劫财没有。劫色的话，我反正被你糟蹋过了。”

“我糟蹋你了？”

“从来没有别的男生看过我脱光了衣服之后的样子。”

或许，我想，一个没有人要的处女。

“大不了，从此离开这个世界。”她伤感地说。

我偏头，看着她问：

“怪我？”

没有回答。

时值傍晚。湘江的尽头，变得模糊不清了。橘子洲大桥和橘子洲上，同时亮起了灯光。吸进鼻孔的湿气有所加重。哪里传来一声重型卡车的喇叭声，仿佛来自我们身后的一条公路上，又仿佛来自身前的江水里。天空快要黑尽的时候，女孩吻了我。我们并肩躺在防波堤上，她慢慢地转身，轻轻地吻在我的脸上。

“谢谢。”她温柔地说。

“谢什么呢？”

默然。

我沉溺在这个吻中，不知道它究竟意味着什么。老实说，被女孩献吻，还是头一遭。良久，我偏头，发现旁边没有人。环顾四周，还是没有人。

“王静。”我大声喊。

没有回答。投江了不成？我担心。

“王——静！”我吆喝。

“哎！”头顶终于传来一个回应声。她已经上去了，身体前倾，趴在大理石栏杆上。

“黄瓜，我搭计程车回去，不用你送了。再见！”大声说完，消失在一片暗淡的光影里。

\*

王静离开了以后，我有点不习惯，坚持了五天，搬家去学校了。

\*

遇见王静那一年，我二十岁，在长沙读书已经三年。

学校坐落在岳麓区，面积很大，被一堵又高又长的火砖墙包围了起来。

进得学校大门，迎面是一条笔直伸向图书馆的大道，道面很宽，同时通过两台推土机恐怕都不成问题。道路两旁的榕树浓荫蔽日，就算是在烈日炎炎的夏天，走在下面也感觉不到多少热意。大道右边是两栋五层高的教学楼，左边是包括八个篮